

金門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9345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
承辦人：約聘人員 洪輝忠
電話：082-318823#62725
電子信箱：hhjoy@mail.kinmen.gov.tw

受文者：金門縣港務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府觀交字第113000821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

主旨：交通部航港局為辦理113年度離島海運客運固定航線營運
補貼作業案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交通部航港局113年1月23日航務字第1131610081號函辦理(原函影附)。
- 二、「離島海運客運固定航線營運補貼作業規定」規定，有關申請補貼之船舶運送業及載客小船經營業者應於每年3月16日前檢附補貼計畫所需之文件連同電子檔，送達受理申請機關。
- 三、副請金門縣港務處協助轉知金門地區載客小船業者知悉。

正本：平尚國際有限公司、玩美烈嶼有限公司
副本：金門縣港務處、本府觀光處

